

## 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220071新北市板橋區漢生東路278號  
2樓

承辦人：朱肇維

電話：(02)29559019 分機14

傳真：(02)29559016

電子信箱：AJ6463@ntpc.gov.tw

受文者：天主教崇光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崇光女子高級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4月12日

發文字號：新北教中字第11306575491號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四 (1132847962\_113D2167194-01.pdf)

主旨：有關本局辦理「新北市112學年度推動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社會情緒學習(SEL)-BEST ME種子教師工作坊」第2梯次，同意核予出席人員公(差)假，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112學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本市精進高級中等學校課程與教學計畫及本局與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共創學習合作備忘錄辦理。
- 二、為協助學校了解並掌握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精神、內容及課程教學的改變，強化學校新課綱課務發展之規劃，增進行政與教學團隊之動能，促進教師掌握新課綱教學精神，特辦理旨揭研習。

三、研習資訊：

(一)參加對象：

- 1、本市高優數位前導學校請務必薦派1名教師參與。
- 2、本市公私立高中職校長、行政人員與教師。
- 3、本市公私立國中、國小校長、行政人員與教師。

電子文  
騎

6

4、考量研習品質，名額限額30位，以6週可全程出席者優先錄取。

(二)研習地點：新北市立三民高級中學一心樓3樓輔導專科教室（新北市蘆洲區三民路96號）及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育大樓教101教室（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1段162號）。

(三)研習場次：

1、113年5月15日（星期三）。

2、113年5月22日（星期三）。

3、113年5月29日（星期三）。

4、113年6月5日（星期三）。

5、113年6月12日（星期三）。

6、113年6月19日（星期三）。

(四)研習時間：下午1時30分至4時30分。

(五)報名方式：各校請於5月10日（星期五）下午5時前完成線上報名填報參加人員資料，Google表單：

[https://docs.google.com/forms/d/e/1FAIpQLSdWp73DV2EaJ99eD68het4koP\\_wwshrTU2-58vgydm4Y9rqcw/viewform](https://docs.google.com/forms/d/e/1FAIpQLSdWp73DV2EaJ99eD68het4koP_wwshrTU2-58vgydm4Y9rqcw/viewform)。

(六)聯絡窗口：新課綱行動協作平臺高以緯助理（聯絡電話：02-29559019，電子信箱：ntpc29559019@gmail.com。）

四、檢附本案實施計畫1份。

正本：新北市各私立高中職暨國中小

副本：新北市政府教育局國小教育科(含附件)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

裝



訂



線